
資料摘要

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

1. 背景

1.1 世界銀行指出，"所有形式的創新，尤其是科技創新，已成為推動全球所有經濟體系增長的一股重要動力，藉其加強競爭力及提升社會福祉。"¹ 因此，很多國家均致力促進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務求從崛起的知識型經濟中受惠。本資料摘要旨在向工商事務委員會提供資料，闡述創新科技產業在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發展情況，這 3 個國家近年在科技發展方面均取得不同程度的成就。

2. 創新科技產業在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發展

南韓

2.1 南韓缺乏天然資源，為求經濟增長，國家積極發展人力資本，並在科學技術方面作出大量投資，從而開拓由創新科技帶動的產業發展。南韓早於1960年代便着手發展科學技術，開始從國外輸入技術再加以改良，並同時提升本地的科技實力。1980年代見證了南韓的產業政策由學習外國技術轉型至技術開發，而政府的角色亦由規劃和出資，轉變為促進和便利私營機構進行產業的研究及發展(下稱"研發")。

¹ 請參閱 World Bank (2010)。

2.2 南韓在1997年的亞洲金融危機中受到重創，為此推出範圍廣泛的經濟改革，包括重點發展高科技產業(尤其是資訊科技)，作為協助國家重拾競爭力的龍頭行業。南韓用了短短兩年時間便復甦過來，產業研發超越金融危機前的水平。更重要的是，該國於危機之後成功轉型為全球最具動力的科技經濟體系之一。2011年，南韓的研發總開支相對其國內生產總值的比率(下稱"研發總開支相對比率")達4.03%，比率在全球排行第6位。此外，南韓在2013年全球創新指數²中位列第18位，更在(a)人力資本與研究及(b)基礎設施的分項評估指標取得較高的排名。

以色列

2.3 以色列國家面積細小，而且缺乏天然資源，加上長期受到鄰近的阿拉伯國家的戰爭威脅，促使當局為國家安危的考慮，力求維持在科技上超越鄰國的優勢。以色列的創新科技產業在1980年代取得突破，當時該國由於資金短缺，未能成功研發Lavi戰鬥機³，以致數以百計在尖端的空氣動力學、航空電子學、電腦及電子領域擁有豐富經驗的工程師轉投商業市場。

2.4 以色列的創新科技產業在1990年代維持增長勢頭，2000年代的發展更一日千里。以色列勇於冒險的文化，以及政府為發展資訊科技產業採取的積極措施，對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尤有幫助。經過超過30年的發展，以色列已成為世界公認的高科技及創新樞紐之一，研發總開支相對比率在2011年達4.38%，是歐洲聯盟(下稱"歐盟")平均比率2.03%的兩倍以上。以色列亦在2013年全球創新指數中位列第14位，並在研發總開支相對比率及創業資金(venture capital)交易的分項評估指標中排名最高。此外，按新創企業的數目計算，以色列僅次於矽谷。以色列現有4 800間新創企業，當中大部分是高科技公司。

² 全球創新指數由康奈爾大學、歐洲工商管理學院及世界知識產權組織(聯合國一個專門機構)共同發布。該指數是一個綜合指標，根據142個經濟體在提供有利創新的環境及開發創新成果方面的表現作出排名。

³ 以色列計劃以Lavi戰鬥機作為國家空軍的支柱，並曾預期從戰機的銷售錄得可觀的出口數字。

比利時

2.5 在1980年代，比利時由一個實行中央集權的國家，成功轉變為一個由3個地區(即法蘭德斯地區、瓦隆地區和布魯塞爾首都地區)組成的聯邦制國家。比利時聯邦化後，制訂創新科技政策的職責便由中央政府轉移至3個聯邦地區。政策的改變為比利時往後多年的科技發展創造有利條件，特別是於每個聯邦地區均可根據本身的社會經濟環境，制訂特定的創新科技政策以促進經濟增長。

2.6 在2011年，比利時的研發總開支佔國內生產總值2.04%，略高於歐盟的平均比率2.03%。然而，比利時在2013年全球創新指數中位列第21位，並在知識吸收及教育的分項評估指標中取得較高的排名。此外，商界在創新科技發展方面擔當舉足輕重的角色，其有關開支佔2011年研發總開支相對比率約60%。

3. 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的主要特色

3.1 根據第6至12頁的列表，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的主要特色綜述如下，供事務委員會委員參考。

南韓

3.2 南韓制定一項特定的法案——《科學技術框架法案》(*Framework Act 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規管現時由未來創造科學部(Ministry of Science, ICT and Future Planning)及國家科技委員會(Nation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uncil)負責的創新科技產業發展。該法案特別規定南韓政府必須每5年為科技界制訂基本計劃，而最新的基本計劃於2013年7月公布，目標是憑藉政府為本地研發項目提供的支援，在未來5年內提升南韓的創新能力、創造64萬個新職位，以及增加基本科學研究在國內生產總值增長中所佔的比重。

3.3 商界在南韓創新科技發展方面擔當主導角色，其有關開支佔2011年研發總開支相對比率75%。南韓的財閥制度(*chaebol system*)⁴造就了商界的主導地位，該制度是建基於政府對商業集團的傾斜政策。

3.4 南韓利用國內完善的基礎設施、具高教育程度的勞動力及政府的強大支援，在多項高科技產業中建立競爭優勢。這些產業包括資訊及通訊科技、液晶顯示、半導體及醫療／生物科技產業。不過，中小型企業難以與財閥競爭、基本科學研究不足，以及科技發展及應用之間有欠聯繫等因素，可能會影響南韓日後的科技發展。

以色列

3.5 以色列制定了一項特定法例——《鼓勵產業研究和發展法》(*Encouragement of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Law*)——規管國內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該法例特別訂明在工業、貿易和勞工部(*Ministry of Industry, Trade and Labour*)之下成立總科學主任辦公室(*Office of the Chief Scientist*)，負責推行有關支援及鼓勵產業研發的政府政策。

3.6 以色列的創業資金及培育計劃在蓬勃的高科技行業中擔當重要的角色。該國的高科技行業集中地別名為矽溪(*Silicon Wadi*)⁵，其重要性僅次於加里福尼亞州的矽谷(*Silicon Valley*)。以色列當地的創業資金行業早於1985年隨着美國與以色列成立創業基金而誕生。2012年，以色列約有70個活躍的創業基金，當中14個是在以色列設有辦事處的國際基金。與此同時，總科學主任辦公室推出了培育計劃，讓具有創新意念但欠缺資金發展業務和營商經驗的新生企業，向該計劃申請撥款。

⁴ 財閥是指南韓家族擁有的大型集團，一般以控股公司的形式組成，並控制多間法律上獨立而業務多元化的企業。

⁵ *Silicon Wadi* 位處以色列沿海的平原，是高科技產業集中地。

3.7 以色列已在多個科技領域取得成果，包括水務科技、航天科技，以及生物科技和納米科技產業。以色列的相對優勢包括：(a)大批具才幹的科學家、研究人員及工程師，(b)創業資金及培育計劃下令創業容易，及(c)國防技術向民用領域擴散。該國的挑戰主要來自新創企業缺乏商業管理經驗，及可用的研究經費因大學的財政預算多年沒有增加撥款而減少。

比利時

3.8 有別於南韓及以色列，比利時沒有特定法例推動國內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每個地區均可各自制訂推動研究和創新的策略，但有關策略要符合《歐洲2020策略》(Europe 2020)⁶訂明的規定，即必須撥出其生產總值的3%作研發用途。

3.9 政府及商界均積極參與發展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聯邦政府提供稅務優惠予合資格的研發項目，而從事相同行業的私營公司亦成立集體研究中心，為所屬的行業進行技術研究。此外，公營及私營界別的創業資金亦會為從事創新的新創企業提供資金。

3.10 比利時已在多個產業建立競爭優勢，例如鑽石、製藥、生物科技及可再生能源。這些產業得以茁壯成長，有賴以下因素：政府的支援措施、高質素的勞動力、商業羣組的出現及容易取得創業資金。不過，比利時亦面對多種挑戰，例如政府財政預算撥給研究項目的金額有限、市場上大多是吸收新技術能力偏低的中小型企業，以及人力資源的限制。

⁶ 2010年，歐盟推出了長遠增長策略——《歐洲2020策略》——把歐洲建設成一個智能型、可持續發展和社會共融的經濟體，將就業率、生產力及社會凝聚力推向高水平。《歐洲2020策略》列出預期在2020年前達成的5個目標，包括將歐盟的國內生產總值的3%投放於研發項目。

表 —— 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

南韓	以色列	比利時
(a) 負責的政府機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來創造科學部透過營造有利環境，鼓勵新創企業將它們的創意和創新科技應用於帶動南韓持續增長所需的新增值產業、新職位及新增長動力。 • 國家科學技術諮問會議 (Presidential Advisory Council 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就南韓的創新科技政策及發展向總統提供意見。 • 國家科技委員會統籌主要的創新科技政策及計劃、制訂科技創新方面的策略性政策，並為創新科技產業的未來發展提供指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業、貿易和勞工部成立 (a) 總科學主任辦公室，負責推行有關支援及鼓勵產業研發項目的政府政策；以及 (b) 投資促進中心 (Investment Promotion Centre)，負責為國內的創新科技產業引入外來及本地投資。 • 科技航天部 (Ministry of Science, Technology and Space) 訂定國家需優先發展的創新科技研究範疇，並於高等教育及科學技術領域作出投資，以培育人力資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的聯邦機關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科學政策跨部會議 (Inter-Ministerial Conference on Science Policy)，負責在聯邦、地區及社區層面統籌相關政策事宜；及 (b) 聯邦科學政策辦公室 (Federal Science Policy Office)，負責在聯邦層面統籌科學政策，並代表比利時當局協調各項國際合作計劃。 • 各個地區及社區亦設有多個政府機關，督導當地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

表 —— 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續)

南韓	以色列	比利時
(b) 規管產業發展的特定法律條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憲法》第127(1)條訂明，"國家應通過發展科學技術、資訊與人才，及鼓勵創新，發展國民經濟。" • 《科學技術框架法案》亦訂定一套制度化策略，務求(a)全面及有系統地推廣科學技術政策，以配合21世紀的知識及資訊型社會，並支持創新主導的經濟制度；(b)就科學技術制訂中長期發展目標；及(c)制訂科學技術基本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鼓勵產業研究和發展法》規管總科學主任辦公室推行的各項支援及獎勵計劃。該法例旨在鼓勵以色列公司投資於研發項目，並由政府分擔項目本身的風險。 • 《鼓勵產業研究和發展法》亦具體訂明，在政府資助計劃下開發的知識產權，須獲得總科學主任辦公室的批准方可轉移至國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沒有就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制定特定法例。

表 —— 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續)

南韓	以色列	比利時
(c) 政府推動產業的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科學技術框架法案》第7條訂明，南韓政府須就創新科技的發展訂出中長期政策目標及方向，並須根據這些目標和方向，每5年為創新科技產業制訂一份基本計劃及予以執行。 • 最新的基本計劃名為《第三份科學技術基本計劃》，於2013年7月公布，其目標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提升南韓的創新能力； (b) 在2013至2017年間，把研發撥款增加35%至92.4萬億南韓圓(6,716億港元)； (c) 創造64萬個新職位；及 (d) 增加基本科學研究在國內生產總值增長中所佔的比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色列沒有制訂全國性的創新科技產業發展計劃。然而，數份政府報告及政策文件提供了發展方向，例如若干產業的發展被訂定為重點政策，包括生物科技、納米科技及環保技術。改善低技術產業的競爭力及提高人力資源的質素亦是重點所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歐洲2020策略》，比利時當局須達致把國內生產總值的3%用作研發項目的目標。 • 比利時沒有制訂全國性策略。3個聯邦地區各自制訂本身的發展計劃，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法蘭德斯地區的"Flanders in Action"勾畫出把該地區轉型為多範疇(例如綠色能源、綠色物流及環保創新)創新中心的藍圖； (b) 瓦隆地區的"Marshall Plan 2.Green"旨在加強科學研究以帶動未來發展，並採取具體措施以落實這項優先任務(例如與布魯塞爾首都地區聯手就策略性主題推行研究策略)；及 (c) 布魯塞爾首都地區的"Regional Innovation Plan"訂出若干短期行動及長期方向，以期分別於2013-2014年度及2014-2020年間推行，藉此提升布魯塞爾首都地區的創新能力。

表 —— 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續)

南韓	以色列	比利時
(d) 公營及私營界別對產業的參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南韓的創新科技產業主要由私營界別帶動，私營界別的相關開支在2011年佔研發總開支相對比率達75%。 財閥在創新科技產業擔當主導角色，而中小型企業在業界的影響力卻微不足道。財閥處於主導地位是由於政府對商業集團的傾斜政策所致。 南韓創新科技產業最具規模的財閥為三星(Samsung)、現代(Hyundai)及樂喜金星(LG)。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色列政府針對不同發展階段及不同科技創新領域的產業制訂各項研發獎勵計劃，當中以總科學主任辦公室推行的科技培育計劃尤其重要。 在科技培育計劃下，擁有創新意念但缺乏資金發展業務和營商經驗的新生企業，可向總科學主任辦公室申請撥款，將創新意念轉化為商品。 私營界別亦在以色列的創新科技產業發展中擔當著重要角色，當地蓬勃的創業資金行業可反映其重要性。2012年，以色列約有70個活躍的創業基金，當中14個是在以色列設有辦事處的國際基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聯邦、地區及社區層面的研發工作均獲公帑資助。比利時國內亦有若干商界天使(business angels)，為創新的小型企業提供另一資金來源。商界天使是向新創企業提供資本的個人投資者，他們一般擁有營商經驗。 從事相同行業的私營公司成立集體研究中心，為所屬的行業進行技術研究並支援公司之間的技術轉移。這些集體研究中心的研究經費來自參與的私營公司。 比利時的公營和私營界別亦聯手發展該國的創新科技產業，例如瓦隆地區的地區政府便資助由大學研究機構與私營公司合作的研究項目。

表 —— 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續)

南韓	以色列	比利時
(e) 主要創新科技產業		
<p><u>資訊及通訊科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南韓連續3年在國際電訊聯盟的資訊及通訊科技指數⁽¹⁾排名中名列首位。 <p><u>液晶顯示</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球最大型的液晶顯示產品生產商中，有兩家(即三星及樂喜金星)來自南韓。 <p><u>半導體</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南韓在全球市場中處於領導地位，並於2012年在全球半導體市場名列第4位。 <p><u>醫療／生物科技產業</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對個人化醫療的需求不斷增加，加上社會老化對再生醫學的需求與日俱增，政府因此選定醫療／生物科技產業作為南韓的新增長動力。 	<p><u>水務科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解決水源短缺的問題，以色列鼓勵與水務有關的科技創新，包括滴水灌溉、海水化淡，以及大規模過濾湖水。 <p><u>航天科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色列航天局 (Israel Space Agency) 推行人造衛星計劃多年，用作偵察及商業用途。 <p><u>生物科技及納米科技產業</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多間生命科學及醫療公司在以色列設立研究機構。 	<p><u>鑽石產業</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比利時安特惠普是世界最大的鑽石交易中心。 <p><u>製藥產業</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比利時的製藥產業領導全球，多間製藥公司參與開發新藥物。 <p><u>生物科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比利時的生物科技界別劃分為醫療、工業及農業生物科技3個範疇。 <p><u>可再生能源</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比利時企業在生物量能源、風能、海浪及潮汐發電、光伏電及太陽熱能的領域都累積了深厚的專業知識。

註：(1) 國際電訊聯盟的資訊及通訊科技指數，是按全球157個國家使用資訊及通訊科技的便利程度，以及其使用情況和技術水平進行排名。

表 —— 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續)

南韓	以色列	比利時
(f) 產業發展的相對優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基礎設施完善，寬頻及無線網絡滲透率俱高。 • 政府多年來對教育作出投資，令國內擁有大量具高教育程度的勞動力和研究人員，以配合不斷增加的研發需求。 • 政府有強大的承擔建設以科技為本的國家，並透過稅務優惠及財政資助等支援措施達致此目標。 • 本地企業在全球佔有龐大的市場(如三星、現代及樂喜金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色列的創業資金水平佔國內生產總值的比重，在發達國家中屬最高，為創業提供有利的環境。政府的支援計劃亦協助創業不久的科技企業把創新意念轉化為有潛在市場價值的產品。 • 屬於發達國家中接受高等教育的成年人口比例最高的國家之一。此外，按人均比例，以色列的科學家／工程師人數亦是全球最高。 • 以色列是移民及多元文化的國家，有助鼓勵與其他國家合作，以及接納外來人才和創新意念，以促進科技發展。 • 國防技術向民用領域擴散，讓有關技術轉移應用於商業用途。 • 多間跨國高科技公司進駐以色列，以便受惠於該國的研發設施及研究人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曾接受高等教育的人口比例甚高，而吸納的博士生人數在歐盟各國中排名第3。 • 國內有不少由大學、研究機構及行內活躍企業參與組成的商業羣組，目的是提高羣組企業的生產力，使它們有能力在全國以至全球市場競爭。 • 政府推出支援措施，制訂以地區為本的創新科技政策及提供不同的稅務優惠計劃，以吸引研發投資及留住研究人員。 • 多個創業基金和商界天使投資於從事創新的新創企業。

表 —— 南韓、以色列及比利時的創新科技產業(續)

南韓	以色列	比利時
(g) 產業面對的主要挑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南韓的財閥成為中小型企業創業及生存的障礙。財閥文化並不鼓勵冒險精神及創意，其欠缺透明度的管理方式亦窒礙知識轉移和國際合作。 • 南韓的研發工作主要集中於技術開發，導致基本科學研究或多或少受到忽略。基本科學研究不足的弱點，可能成為創新科技產業的基本問題。 • 大學和研究機構的研發成果未能與產業應用建立有效的聯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少本地新創企業因缺乏商業管理經驗，往往將有潛力取得成功的業務過早售予創業基金。這情況妨礙本地新創企業擴展為大型企業。 • 近年大學的經費基本上沒有增加，導致可用的研究資金減少，以及教學和研究基礎設施質素下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放於研發的公共開支金額相對較少，但由於政府財政預算緊絀，短期內亦難望改善。 • 比利時的公司有很多是中小型企業，投資於研發工作的預算有限，吸收新技術的能力亦偏低。 • 人力資源的限制(例如修讀科技科目的畢業生人數偏低)或會窒礙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

參考資料

南韓

1. Center for Technology Innovation of Brookings Institution. (2012) *Building an IT Economy: South Korea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olicy*. Available from: http://www.brookings.edu/~media/research/files/papers/2012/9/12%20korean%20technology%20campbell/cti_19%20_korea_tech_paper_formatted.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2. Chung, S.C. (2011) *Innovation, Competitiveness and Growth: Korea Experiences*. Available from: <http://www.rrojasdatabank.info/wbdevecon10-22.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3. *Framework Act 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vailable from: http://english.msip.go.kr/english/brd/m_83/down.do?brd_id=eng_g0102&seq=27&data_tp=A&file_seq=1. [Accessed December 2013].
4. Institute for Defense Analyses. (2013) *Innovation Policies of South Korea*. Available from: <https://www.ida.org/upload/stpi/pdfs/d4984final.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5. Invest Korea. (2013) *Industries*. Available from: <http://www.investkorea.org/ikwork/iko/eng/cont/contents.jsp?code=10202> [Accessed December 2013].
6. Ministry of Strategy and Finance, Republic of Korea. (2013) *2012 Modularization of Korea's Development Experience: The Internalization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the earlier stage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South Korea*. Available from: <https://www.kdevelopedia.org/mnt/idas/asset/2013/06/17/DOC/PDF/04201306170126736076481.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7.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09) *OECD Reviews of Innovation Policy: Korea*. Available from: <http://browse.oecdbookshop.org/oecd/pdfs/product/9209041e.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以色列

8. *Encouragement of Industri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Law 5744-1984.*
Available from: <http://www.moital.gov.il/CmsTamat/PrintVersion.aspx?guid={9F263279-B1F7-4E42-828A-4B84160F7684}> [Accessed December 2013].
9. Made in Israel. (2013) *Innovation Nation.* Available from:
<http://www.madein-israel.com/selectedArticle.aspx?articleId=16&name=INNOVATION-NATION> [Accessed December 2013].
10. Ministry of Economy. (2013) *The OCS – Policies and Programs.*
Available from: <http://www.moital.gov.il/NR/exeres/A1541A69-E947-4FAF-8577-76864F59CD1F.htm> [Accessed December 2013].
11. Ministry of Industry Trade and Labor. (2013a) *Business Climate: Venture Capital in Israel.*
Available from: http://www.investinIsrael.gov.il/CmsTamat/InvestInIsrael/Inv_PrintVersion.aspx?guid={A19A138D-87A7-416B-8D62-1C968E035E13} [Accessed December 2013].
12. Ministry of Industry, Trade and Labor. (2013b) *Government-Supported Incentive Programs.*
Available from: <http://www.moital.gov.il/NR/rdonlyres/83C79A59-DCCE-4950-8257-DE48B9D0B9DC/0/IncentivePrograms.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13. Ministry of Industry, Trade and Labor. (2013c) *R&D Incentive Programs.*
Available from: <http://www.moital.gov.il/NR/rdonlyres/5E7A4322-4D0F-4320-953C-83F94024E7AA/0/RDspreads.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
14.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11a) *OECD Environmental Performance Reviews: Israel*. Available from: <http://browse.oecdbookshop.org/oecd/pdfs/product/9711111e.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15.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11b) *Policies to Support Eco-innovation in Israel*. Available from: <http://www.oecd.org/israel/48354947.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比利時

16. *Belgian Science Policy Office*. (2013) Available from: <http://www.belspo.be/> [Accessed December 2013].
17. Erawatch – Platform on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policies and systems. (2013) *Country pages: Belgium*. Available from: http://erawatch.jrc.ec.europa.eu/erawatch/opencms/information/country_pages/be/country [Accessed December 2013].
18. European Commission. (2013)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performance in Belgium*. Available from: http://ec.europa.eu/research/innovation-union/pdf/state-of-the-union/2012/countries/belgium_2013.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19. *Flanders in Action*. (2013) Available from: <http://www.vlaandereninactie.be/en> [Accessed December 2013].
20. Innovative Brussels. (2013) *Update of the Regional Plan for Innovative of the Brussels-Capital Region*. Available from: <http://www.innovativebrussels.irisnet.be/en/documents/mise-a-jour-du-pri-en/> [Accessed December 2013].
21. Invest in Belgium. (2013) *Important industries and innovative companies*. Available from: http://ib.fgov.be/en/important_industries/ [Accessed December 2013].
22. Invest in Wallonia. (2013) *The Marshall Plan 2.Green for Wallonia's economy*. Available from: <http://www.investinwallonia.be/why-wallonia/economie-et-plan-marshall/?lang=en/> [Accessed December 2013].

其他

23. *Global Innovation Index*. (2013). Available from: <http://www.globalinnovationindex.org/> [Accessed December 2013].
24.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2013). Available from: <http://www.imf.org/> [Accessed December 2013].
25.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12) *OECD Science, Technology and Industry Outlook 2012*. Available from: http://www.oecd-ilibrary.org/science-and-technology/oecd-science-technology-and-industry-outlook-2012_sti_outlook-2012-en [Accessed December 2013].
26.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13) *Mai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dicators*. Available from: http://www.oecd-ilibrary.org/science-and-technology/main-science-and-technology-indicators_2304277x [Accessed December 2013].
27. World Bank. (2010) *Innovation Policy: A Guide for Developing Countries*. Available from: <https://openknowledge.worldbank.org/bitstream/handle/10986/2460/548930PUB0EPI11C10Dislosed061312010.pdf> [Accessed December 2013].

胡曼夷及周嘉榮

2013年12月13日

電話：3919 3543/3919 3639

資料摘要為立法會議員及其轄下委員會而編製，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亦不應以該等資料摘要作為上述意見。資料摘要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下稱"行政管理委員會")所擁有。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資料摘要作非商業用途，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